



湖南省平江县老贫农向占梅在土改时的情况

案例文本

向占梅一家在新中国成立前生活极其贫困。新中国成立后，经过土地改革，他分得了土地、房屋、家具等。政治上翻了身，经济上也翻了身，生活慢慢地好起来，过上了中农的生活，并且有了剩余。他想“矮子上楼梯——步步高升”，爬上雇工剥削的富农地位。

1951年，他用余下的粮食买了110多斤棉纱，十多斤颜料，开始织青布，经营起赚钱的买卖。以后就用卖布的钱去买青苗。当年夏荒时节，他用一匹布换一石八斗新谷的办法，在沅江草尾一带放了30多匹布的债。当时一匹青布价格是五元，而一石八斗新谷价格是九元二角，这样，一匹布就获利四元二角，几乎赚了人家一倍的钱。1952年，他除了拿青布去放新谷债外，又用四只小猪放了15石新谷债，一头小牛放了420斤新谷债。这样到秋后，一共回收30石新谷债。家底厚了，他产生了发大财的念头，想既不用自己劳动，又能吃好穿好，过舒适安逸的生活。于是他准备买田买地雇长工，过不劳而获的剥削生活。1953年秋后他准备把贫农余胜田等5户40石毛谷田一起买进来。他还打算在1954年起雇长工种地。

案例讨论

1. 分析史料，这则史料说明土改后农民中发生了什么情况。
2. 为什么要进行农业社会主义改造？



案例分析

解放战争后期，由于在新的解放区实行土改，广大农民获得了实实在在的利
益，进而为革命的全面胜利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新中国成立初期到1952年全国实
行土改后，我国农村开始出现贫富分化现象，新的剥削也开始产生了。正是因为
这个贫富分化现象，使得党中央及时引导农民走上社会主义道路，开始了在农村
进行合作化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。

